

**沈阳天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我们于会前收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所要审议的相关议案，经认真审核，基于独立立场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子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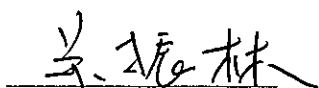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而发生的、符合公司实际需要。本次关联交易标的经资产评估机构评估，交易价格公允合理，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则和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关振林、唐海龙、杜民  
2024年11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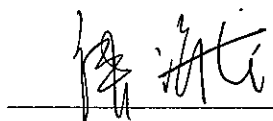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公司独立董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关振林



唐海龙



杜民